

证券代码：000421

股票简称：南京中北

公告编号：2014-03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本公司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证券（普通 A 股，证券简称：南京中北，证券代码：000421）自 2014 年 3 月 3 日起开始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停牌时间不超过 30 个自然日，即最晚将在 2014 年 4 月 2 日前按照 26 号格式准则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证券最晚将于 2014 年 4 月 2 日恢复交易，公司承诺在证券恢复交易后 3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若在上述停牌期满前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承诺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 3 个月；在上述期限内若公司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的，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

介机构加快工作，公司预计将在停牌期满前五个交易日向交易所提交符合要求的披露文件。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南京中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二月二十八日